

证券代码：871466

证券简称：三科核电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沈阳三科核电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沈阳三科核电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13 日 9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466	三科核电	2024年11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小军、杨贺、王平久、胡佳平、温义生、温阁、梁猛、李丹、李佳兴、刘华军。

(二)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小军、杨贺、王平久、胡佳平、温义生、温阁、梁猛、李丹、李佳兴、刘华军。

(三)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小军、杨贺、王平久、胡佳平、温义生、温阁、梁猛、李丹、李佳兴、刘华军。

(四) 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小军、杨贺、王平久、胡佳平、温义生、温阁、梁猛、李丹、李佳兴、刘华军。

(五) 审议《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小军、杨贺、王平久、胡佳平、温义生、温阁、梁猛、李丹、李佳兴、刘华军。

(六) 审议《关于本次定向发行公司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小军、杨贺、王平久、胡佳平、温义生、温阁、梁猛、李丹、李佳兴、刘华军。

(七) 审议《关于设立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拟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八)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发布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4年10月)》。

(九) 审议《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十）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十一）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四）、（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四）、（五）、（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11 月 13 日 8:00-8:4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七号路甲 3-1 号，联系人：杨贺，联系电话：024-25380848-8306，传真：024-25380878，邮政编码：110027。

(二)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沈阳三科核电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沈阳三科核电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沈阳三科核电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9 日